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武安市新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水泥粉磨系统
迁建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武审投备字（2020）70号

建设地点 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午汲镇北白石村

验收单位 武安市新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0月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武安市新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水泥粉磨系统迁建改造项目 | 行业类别 | 加工制造类项目 |
|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 武安市新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 项目性质 | 已建 |
|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武安市行政审批局、水保—20210058 2021年12月20日 | | |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 2021年11月—2022年10月 | | |
| 水土保方案编制单位 | 河北谦正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 | | |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 成都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方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武安市森淼水利水保技术服务部 | |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的要求，武安市新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9月13日组织召开了武安市新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水泥粉磨系统迁建改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监管单位武安市水利局、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河北谦正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武安市森淼水利水保技术服务部、监理单位方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成都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和专家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和讨论，形成了武安市新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水泥粉磨系统迁建改造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武安市新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水泥粉磨系统迁建改造项目位于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午汲镇北白石村东，总占地面积4.1111hm²，主要建设内容：新建熟料库、石灰石和炉渣配料库、水泥库、水泥散装库和空压机站、电器室、生产用循环水系统等设备设施以及水

泥配料用脱硫石膏堆棚和配置计量及输送设备，水泥粉磨系统新建一套 CRM5633 立式棍磨。生产规模：年产水泥 120 万吨。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1 年 12 月 20 日，武安市行政审批局以“水保—20210058”文对该项目水保方案进行了批复。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未做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项目，应当依法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实行承诺制或者备案制的项目，不要求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但生产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履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和义务。

根据水保办公厅关于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的通知（办水保〔2020〕160号），实施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的生产建设项目包括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生产建设项目。

本项目为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项目，因此未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 年 8 月，武安市森淼水利水保技术服务部承担了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

验收单位通过收集并查阅施工、工程结算等相关资料，依据现

场调查、核查的实际内容，会同各参建单位完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建设单位依法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补偿费已经足额缴纳。项目完成水土保持措施主要为：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1246.1m³、覆土平整 0.4482hm²，建设排水管涵 433.8m）、植物措施（栽植灌、草植被 0.4482hm²）、临时措施（临时拦挡 328m，临时遮盖 3260m²）。本项目水土保持实际总投资为 57.27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 24.98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11.83 万元，施工临时工程投资 5.44 万元，独立费用 10.35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4.3732 万元。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主要结论：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的水土保持措施，措施体系可行，布局合理；经现场核查，所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基本到位，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基本达到了所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项目建设过程在未发生水土流失事故，现阶段不存在水土流失问题。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良好。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相关防治措施，水土保持补偿费已经足额缴纳，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成。该工程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保持设施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确定的目标值；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现阶段不存在水土流失问题。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1）厂区花池内的枯死的植被，应及时补植；

（2）项目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现已投产多年，建设单位应定期巡查和维护厂内的水土保持设施，发现破损设施，应及时修护。

三、武安市新峰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水泥粉磨系统迁建改造项目

验收成员签字表

| 分工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字 | 备注 |
|----|-----|-----------------------|-----------|-----|--------------------|
| 组长 | 孙嘉豪 | 武安市新峰水泥 有限责任公司 | 项目 负责人 | 孙嘉豪 | 建设单位 |
| 组员 | 靳春蕾 | 武安市森淼水利 水保技术服务部 | 工程师 | 靳春蕾 |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
| | 周路斐 | 河北谦正工程项目 咨询有限公司 | 总经理 | 周路斐 |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
| | 祝利国 | 方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总监理 | 祝利国 | 监理单位 |
| | 魏荣 | 成都建筑材料工业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魏荣 | 施工单位 |
| | 郭学强 | 武安市水利局 | 工程师 | 郭学强 | 监管单位 |
| | 江红亮 | 武安市水利局 | 工程师 | 江红亮 | 监管单位 |
| | 侯韬 | 武安市水利局 | 工程师 | 侯韬 | 监管单位 |
| | 申秀丽 | 武安市水利局 | 高级 工程师 | 申秀丽 | 特邀专家 |